

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中期报告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五年八月三十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2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4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5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6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6
§ 5 托管人报告	16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6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6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7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7
6.1 资产负债表	17
6.2 利润表	18
6.3 净资产变动表	19
6.4 报表附注	21
§ 7 投资组合报告	44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4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4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5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9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50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51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51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51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51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51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2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3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3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3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53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4
§ 10 重大事件揭示	54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4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4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4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4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4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4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5
10.8 其他重大事件	56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6
§ 12 备查文件目录	57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7
12.2 存放地点	58
12.3 查阅方式	58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	
基金主代码	010850	
交易代码	01085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7 月 20 日	
基金管理人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5,844,865.99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 A	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0850	01085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0,057,775.36 份	5,787,090.63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管理，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及证券市场整体走势进行前瞻性研究，同时紧密跟踪资金流向、市场流动性、交易特征和投资者情绪等因素，兼顾经济增长的长期趋势和短期经济周期的波动，结合投资时钟理论，确定基金资产在权益类资产和固定收益类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并随着各类证券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动态调整组合中各类资产的比例，或借助股指期货等金融工具快速灵活地作出反应，以规避或分散市场风险。 股票投资方面，本基金将采用量化选股策略、风险估测模型——有效控制预期风险、交易成本模型——控制交易成本以保护投资业绩、投资组合的优化及调整、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投资策略等策略； 债券投资方面，本基金将采用利率策略、信用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杠杆策略等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5%+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调整）×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将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	-------	-------

名称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岳冲	滕菲菲
	联系电话	021-38650788	4006800000
	电子邮箱	chongyue@hftfund.com	tengfeifei@citicbank.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40099	95558
传真		021-33830166	010-85230024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陆家嘴环路479号18层 1802-1803室以及19层 1901-1908室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0号院1 号楼6-30层、32-42层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陆家嘴环路479号18层 1802-1803室以及19层 1901-1908室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0号院1 号楼6-30层、32-42层
邮政编码		200120	100020
法定代表人		谢乐斌	方合英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hftfund.com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479 号 18 层 1802-1803 室以及 19 层 1901-1908 室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 A	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397,075.05	188,824.90

本期利润	-63,583.53	-41,295.74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42	-0.0051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0.42%	-0.5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0.15%	-0.35%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 A	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 C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61,548.51	-54,261.45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061	-0.009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119,323.87	5,732,829.1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61	0.9906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 A	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 C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0.61%	-0.9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37%	0.04%	0.77%	0.12%	-0.40%	-0.08%
过去三个月	0.48%	0.21%	1.30%	0.22%	-0.82%	-0.01%
过去六个月	-0.15%	0.20%	0.91%	0.21%	-1.06%	-0.01%
过去一年	4.45%	0.31%	5.94%	0.25%	-1.49%	0.06%
过去三年	-0.45%	0.28%	5.46%	0.21%	-5.91%	0.0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61%	0.28%	3.76%	0.22%	-3.15%	0.06%

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	----------	-------------	------------	---------------	-----	-----

过去一个月	0.33%	0.04%	0.77%	0.12%	-0.44%	-0.08%
过去三个月	0.39%	0.22%	1.30%	0.22%	-0.91%	0.00%
过去六个月	-0.35%	0.20%	0.91%	0.21%	-1.26%	-0.01%
过去一年	4.08%	0.31%	5.94%	0.25%	-1.86%	0.06%
过去三年	-1.61%	0.28%	5.46%	0.21%	-7.07%	0.0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94%	0.28%	3.76%	0.22%	-4.70%	0.0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1 年 7 月 20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 A



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 C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生效。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 6 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第十二部分（二）投资范围、（四）投资限制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基金管理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48 号文批准，于 2003 年 4 月 1 日发起设立。目前，公司的股东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国巴黎资产管理 BE 控股公司，注册资本为 3 亿元人民币。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管理人旗下运作的公募基金共有 98 只，分别是：海富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收益增长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股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强化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风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精选贰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中国海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稳健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领先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中证 A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海富通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安颐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海富通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证城投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阿尔法对冲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新内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欣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欣荣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集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海富通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欣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祥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添益货币市场基金、海富通聚优精选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海富通量化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融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创业板综指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恒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上证 10 年期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弘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鼎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电子信息传媒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上海清算所中高等级短期融资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海富通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聚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上证 5 年期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裕通 30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安益对冲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海富通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裕昇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弘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富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富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上证投资级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中证短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成长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消费核心资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均衡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欣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中债 1-3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策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兴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欣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碳中和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成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养老目标日期 203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海富通恒益金融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盈丰一年定期开

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添利收益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悦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产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鑫 3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优势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中债 0-2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中证 2000 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红利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海富通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上证基准做市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远见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配置优选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海富通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致远量化选股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靖爽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债券基金部副总监。	2021-07-20	-	15 年	硕士，持有基金从业人员资格证书。历任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基金经理助理、研究员。现任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债券基金部副总监（主持工作）。2016 年 7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海富通双利债券基金经理。2016 年 7 月至 2019 年 10 月兼任海富通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经理。2016 年 11 月至 2019 年 11 月兼任海富通纯债债券基金经理。2017 年 8 月起兼任海富通瑞福一年定开债券（现为海富通瑞福债券）和海富通瑞祥一年定开债券基金经理。2018 年 2 月至 2021 年 2 月任海富通融丰定开债券基金经理。2018 年 11 月至 2020 年 10 月任海富通鼎丰定开债券基金经理。2019 年 5 月至 2022 年 12 月兼任海富通新内需混合基金经理。2019 年 10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海富通聚合纯债基金经理。2019 年 12 月起兼任海富通裕通 30 个月定开债券基金经理。2020 年 4 月起兼任海富通裕昇三年定开债券基金经理。2020 年 5

					月至 2021 年 7 月兼任海富通瑞弘 6 个月定开债券基金经理。2020 年 6 月起兼任海富通富泽混合基金经理。2021 年 7 月起兼任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混合基金经理。2022 年 8 月至 2024 年 8 月兼任海富通添鑫收益债券基金经理。2024 年 3 月起兼任海富通瑞兴 3 个月定开债券基金经理。
林立禾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3-11-23	-	6 年	美国密歇根大学定量金融与风险管理硕士，持有基金从业人员资格证书。历任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量化风控岗。2020 年 8 月加入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量化研究员、量化投资部基金经理助理。2023 年 11 月起任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海富通沪深 300 增强的基金经理。2023 年 11 月至 2025 年 3 月兼任海富通欣益混合的基金经理。2024 年 10 月至 2025 年 5 月兼任海富通量化多因子混合基金经理。2025 年 1 月起兼任海富通中证 500 指数增强基金经理。2025 年 3 月起兼任海富通量化先锋股票、海富通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基金经理。2025 年 6 月起兼任海富通致远量化选股股票发起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非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自参加证券行业的相关工作开始计算。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认真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没有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

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均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执行投资交易，保证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和实现。

报告期内，公司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进行了分析，并采集了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如 1 日内、3 日内、5 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向交易的样本，对其进行了 95%置信区间，假设溢价率为 0 的 T 分布检验，结合该时间窗下组合互相之间的模拟输送金额、贡献度、交易占比等指标综合判断是否存在不公平交易或利益输送的可能。结果表明，报告期内公司对旗下各投资组合公平对待，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进行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国内方面，上半年经济运行稳中向好，实现了实际 GDP 增速 5.3%。节奏上，今年一季度经济实现开门红，实际 GDP 同比增长 5.4%，二季度在关税战扰动下，经济增长仍有韧性，实际 GDP 同比增长 5.2%。结构上，在抢出口影响下上半年国内生产和出口保持强势，在消费补贴支撑下上半年社零稳健增长，但国内地产仍在寻底，固定资产投资增速走低；政策上，今年 3 月两会财政目标赤字率提高至 4.0%左右，5 月央行降准降息，财政政策靠前发力，有力支撑经济增长。同时，国内坚持高质量发展，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把科技创新作为经济复苏与重塑竞争优势的战略方向。

海外方面，一季度美国抢进口导致 GDP 负增，降息预期不断延后。美国 OBBB 减税法案已经通过，财政赤字率温和扩张，对美国经济起到托底作用。6 月美国通胀数据显示关税推升商品通胀，美联储更倾向于等待关税扰动结束后再采取行动。

从 A 股市场运行来看，上半年上证指数涨幅为 2.76%，沪深 300 为 0.03%，中证 800 为 0.87%，创业板指为 0.53%。行业板块方面，根据申万一级行业分类，表现靠前的板块是有色金属、银行、国防军工、传媒、通信，而煤炭、食品饮料、房地产、石油石化、建筑装饰等板块则表现靠后。从行情节奏看，年初市场在 DeepSeek 催化下持续上涨，但 4 月初在特朗普对等关税冲击下市场迎来调整；后续，随着中央汇金等公告增持中国股票资产，积极入市呵护市场流动性，特朗普新政引发全球恐慌加速去美元化，5 月 7 日央行宣布降准降息，5 月 12 日中美宣布日内瓦联合声明，国内市场风险偏好明显回暖，市场结构性机会不断。

回顾本报告期的投资操作，一季度本基金保持一定的权益和转债仓位，持仓上总体以泛价值型的标的为主，二季度本基金试图打造更加稳健的收益曲线，因此资产配置偏向固收，减小了权益和

转债仓位，权益持仓上偏向于具有长期价值增长、红利属性以及良好现金流的公司作为核心持仓标的。

固定收益方面，上半年国内经济受到抢出口支撑，实际 GDP 增速高于全年 5% 的目标。整体来看，经济延续供给强于需求的格局。投资端方面，基建投资好于去年，制造业投资保持高增速，地产企稳回升仍需时间。消费方面，以旧换新政策拉动社零增速回升。出口方面，虽然受到关税扰动，但出口仍有韧性。通胀方面，CPI 弹性有限，PPI 低位震荡。货币政策方面，5 月初央行宣布降准和降息，其中降准 0.5 个百分点，OMO 和 LPR 下调 10BP，结构性工具利率下调 25BP。财政政策方面，赤字率、专项债额度较 2024 年有所上调，今年政府债发行也相对靠前。流动性方面，一季度央行暂停国债买卖操作，收紧流动性，资金偏紧，二季度降准降息落地后资金价格逐渐向均衡水平回归。资金价格方面，上半年 R001 与 R007 均值为 1.77% 和 1.89%。对应债市而言，一季度资金价格偏贵，降息预期回调，叠加权益市场回暖，债券市场承压调整。二季度，央行总量宽松落地，但中美关税先高后低，基本面体现韧性，债市下行后转为震荡。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10 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为 1.65%。

信用债方面，回顾上半年，信用债走势经历了两个阶段。第一阶段为 1-3 月中旬，债市在去年年底过度透支降息预期，叠加货币政策预期差、利率债发行加快，股市走强带来风险偏好提升、机构赎回，市场扰动增加，信用利差走扩。第二阶段为 3 月下旬至报告期末，调整后的信用债逐步具备票息价值，资金面改善，信用债配置迎来增量。由于关税扰动、降准降息落地、大行存款利率下调等，在交易主线不明确的情况下，市场倾向于持有票息资产，机构延续信用债利差挖掘思路，利差压缩行情从短端向长端甚至超长端传导。

报告期内，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利率债，根据市场情况灵活调整组合久期和杠杆。鉴于上半年的基本面、资金面和政策面，组合在一季度适度降低了久期和仓位，在二季度拉长久期并提升杠杆，并依据利率曲线的变化，针对不同期限的利率债进行积极的交易以增厚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 A 净值增长率为-0.1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91%。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 C 净值增长率为-0.3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9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从国内经济来看，今年上半年 GDP 增速略超预期，全年 GDP 增速实现 5% 的难度不大。海外经济方面，特朗普发动的关税战抑制全球需求，降低了全球经济增长预期。目前市场比较关注美联储的降息节奏，一旦美联储启动降息，将对全球金融市场、各类资产产生显著影响，外部金融环境有

望改善。但是，由于特朗普发动的关税战持续扰动通胀，美联储降息路径有不确定性。

从资本市场看，今年两会再提了“稳住楼市股市”，7 月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强调“增强国内资本市场的吸引力和包容性，巩固资本市场回稳向好势头”，在监管层的积极呵护下，市场信心得到提振，资本市场有望实现震荡向上。从投资机会看，市场主线或更丰富，呈现多点开花的局面。

投资策略上，我们将会聚焦在价值类策略，优选具有长期价值增长及红利属性的公司作为核心持仓标的，转债上也将以价值型低波转债为主。策略结构上，我们将以 AI 模型为主，行业轮动、事件驱动等卫星策略为辅。另外，我们还将适时地使用股指期货帮助平衡组合的向上弹性和回撤风险。

展望未来，我们将视绝对收益为基金的首要目标，我们将通过资产配置模型以及各资产的 alpha 模型，尝试实现低波动、低回撤的绝对收益目标。

固定收益方面，展望下半年，投资方面，制造业继续受益于“两重两新”政策支撑，但利润空间不足或压制扩张意愿，投资增速或边际放缓。基建投资预计在财政的支持下保持较高增速。地产投资在企稳的过程中。消费方面，收入到消费的正循环还有待建立。通胀方面，CPI 整体弹性相对有限，“反内卷”政策推动下 PPI 或企稳。财政方面，政府债发行或前高后低，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待落地。货币政策方面，维持宽松的大方向不变，下半年仍有降准降息的空间。

下半年对于债市仍中性偏乐观。资金方面，央行呵护态度不变，持续护航政府债券发行。基本面或延续弱复苏态势，广谱利率仍在下行周期。需关注“反内卷”带来的物价冲击和权益市场风险偏好提升对债市带来的调整压力。综合来看，经济结构转型期，投资回报系统性下降趋势不改，债市仍具备持续走强的基本面。

信用债方面，需求方面存款搬家持续带来非银增量需求，化债下城投及泛政府信用风险整体可控，实体融资缓慢修复，信用利差虽已处低位或仍有下行空间，后续将继续以震荡思路应对，关注确定性票息机会，逢调整适当增配。同时将关注科创债扩容、城投债转型等带来的结构性交易机会，为组合争取更多超额收益。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基金合同以及中国基金业协会提供的相关估值指引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分别独立完成。基金管理人每个工作日对基金资产估值后，将各类基金份额的份额净值结果发送基金托管人，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委员会，组成人员包括分管基金运营业务的高级管理人员、分管投资业务的高级管理人员、督察稽核部负责人、风险管理部负责人、研究部负责人及基金运营部负责人等，

以上人员具有丰富的合规、风控、证券研究、会计方面的专业经验。估值委员会负责制定、更新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的估值政策和程序。估值委员会对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进行评估，充分听取相关部门的建议，并和托管人充分协商后，提交估值建议报告，以便估值委员会决策。基金运营部按照批准后的估值政策进行估值。

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某一类基金份额净值减去该类份额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但符合基金合同规定。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自 2024 年 3 月 1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连续超过六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已根据法规要求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

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由基金管理人承担本基金项下相关固定费用。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作为本基金的托管人，中信银行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上半年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 2025 年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关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8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货币资金	6.4.7.1	202,450.20	320,275.14
结算备付金		655,785.56	728,218.16
存出保证金		2,197.12	146,001.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15,161,449.46	27,212,801.30
其中：股票投资		1,081,691.07	7,322,191.79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4,079,758.39	19,890,609.5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110,988.88
应收清算款		-	602,332.16
应收股利		-	1,273.60
应收申购款		39.98	19.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5	33,476.39	66,441.54
资产总计		16,055,398.71	29,188,351.87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474.55	0.76
应付赎回款		169,926.01	863,674.98
应付管理人报酬		11,729.76	20,911.91
应付托管费		2,199.35	3,921.00
应付销售服务费		2,193.70	3,230.99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4.10	77.80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6	16,718.19	91,149.57
负债合计		203,245.66	982,967.01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7	15,844,865.99	28,119,115.95
未分配利润	6.4.7.8	7,287.06	86,268.91
净资产合计		15,852,153.05	28,205,384.86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6,055,398.71	29,188,351.87

注：报告截止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A 类基金份额净值 1.0061 元，C 类基金份额净值 0.9906 元。
基金份额总额 15,844,865.99 份，其中 A 类基金份额 10,057,775.36 份，C 类基金份额 5,787,090.63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23,027.60	1,602,508.91
1.利息收入		9,966.90	38,325.95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9	4,436.80	11,096.48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5,530.10	27,229.47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703,835.04	822,947.06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0	146,078.13	-235,792.83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1	547,856.10	451,635.8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2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3	-24,988.68	390,846.28
股利收益	6.4.7.14	34,889.49	216,257.77
其他投资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5	-690,779.22	741,227.49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6	4.88	8.41
减：二、营业总支出		127,906.87	348,716.53
1. 管理人报酬		92,697.92	191,655.08
2. 托管费		17,380.85	35,935.36
3. 销售服务费		16,021.83	44,500.70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42.20	974.68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42.20	974.68
6. 信用减值损失		-	-
7. 税金及附加		166.26	1,579.39
8. 其他费用	6.4.7.17	1,597.81	74,071.3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4,879.27	1,253,792.38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879.27	1,253,792.3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4,879.27	1,253,792.38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 收益（若有）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28,119,115.95	-	86,268.91	28,205,384.86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28,119,115.95	-	86,268.91	28,205,384.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12,274,249.96	-	-78,981.85	-12,353,231.81
（一）、综合收益	-	-	-104,879.27	-104,879.27

总额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12,274,249.96	-	25,897.42	-12,248,352.54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04,417.71	-	-1,186.20	103,231.51
2.基金赎回款	-12,378,667.67	-	27,083.62	-12,351,584.05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15,844,865.99	-	7,287.06	15,852,153.05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若有）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54,183,980.67	-	-3,639,935.32	50,544,045.35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54,183,980.67	-	-3,639,935.32	50,544,045.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6,132,487.19	-	1,624,611.51	-4,507,875.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253,792.38	1,253,792.38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6,132,487.19	-	370,819.13	-5,761,668.0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55,033.75	-	-9,774.19	245,259.56
2.基金赎回款	-6,387,520.94	-	380,593.32	-6,006,927.62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48,051,493.48	-	-2,015,323.81	46,036,169.67
-----------	---------------	---	---------------	---------------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任志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光涛，会计机构负责人：胡正万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第 3093 号《关于准予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注册，由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277,601,007.94 元。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77,641,140.11 份，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40,132.17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认购/申购基金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A 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认/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C 类基金份额。

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三个月的最短持有期。对于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起始日指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基金份额申购申请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或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确认日（对转换转入份额而言）；最短持有期到期日指该基金份额持有期起始日起三个月后的对应日（指某一个特定日期在后续月份中的对应日期），如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如无此对应日期，则取该月份的最后一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上市的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存托凭证、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

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可交换债券、可转换债券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同业存单、股指期货、股票期权、国债期货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股票资产及存托凭证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40%（其中港股通股票投资比例不得超过股票资产的 50%）；本基金投资同业存单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股票期权和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保留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5%+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调整）×5%。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批准报出。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的要求，同时亦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于 2012 年 11 月 16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编制财务报表。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开放式基金在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6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出现连续 60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已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故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25 年上半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上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2019年第78号《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14]81号文《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号文《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08年9月18日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08]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中投信〔2021〕20号《关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调股票交易印花税率有关提示的通知》、财政部公告2019年第93号《关于继续执行沪港、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和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2号《关于延续实施有关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中国证监会公告2023年第23号《关于延续实施沪港、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和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14〕81号《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23]39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4年第8号《关于延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取得的金融商品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同业存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以及一般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b)对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对证券投资基金从中国内地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c)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股票的非上市公众公司（“挂牌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

对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 股公司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申请，由中国结算向 H 股公司提供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H 股公司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非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由中国结算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对内地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上述规定计征个人所得税。

对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转让差价所得和通过基金互认买卖香港基金份额取得的转让差价所得，继续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d)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对于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买卖、继承、赠与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现行税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e)对基金运营过程中缴纳的增值税，分别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所在地适用的税率，计算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6.4.7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202,450.20
等于：本金	202,429.70
加：应计利息	20.50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合计	202,450.20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1,029,246.67	-	1,081,691.07	52,444.40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		16,924.55		
	市场	3,261,180.84		3,352,714.55	74,609.16
	银行间		95,043.84		
	市场	10,249,490.00		10,727,043.84	382,510.00
合计		13,510,670.84	111,968.39	14,079,758.39	457,119.16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14,539,917.51	111,968.39	15,161,449.46	509,563.56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从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其他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应收利息	-
其他应收款	33,476.39
待摊费用	-
合计	33,476.39

6.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1,841.80
其中：交易所市场	1,841.80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14,876.39
合计	16,718.19

6.4.7.7 实收基金

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 A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	----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8,618,099.91	18,618,099.91
本期申购	14,682.13	14,682.13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8,575,006.68	-8,575,006.68
本期末	10,057,775.36	10,057,775.36

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 C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9,501,016.04	9,501,016.04
本期申购	89,735.58	89,735.58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3,803,660.99	-3,803,660.99
本期末	5,787,090.63	5,787,090.63

注：申购含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8 未分配利润

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 A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291,925.82	434,203.01	142,277.19
本期期初	-291,925.82	434,203.01	142,277.19
本期利润	397,075.05	-460,658.58	-63,583.53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996.52	-16,148.63	-17,145.15
其中：基金申购款	10.62	42.76	53.38
基金赎回款	-1,007.14	-16,191.39	-17,198.53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04,152.71	-42,604.20	61,548.51

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 C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276,644.61	220,636.33	-56,008.28
本期期初	-276,644.61	220,636.33	-56,008.28

本期利润	188,824.90	-230,120.64	-41,295.74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56,352.57	-13,310.00	43,042.57
其中：基金申购款	-2,237.04	997.46	-1,239.58
基金赎回款	58,589.61	-14,307.46	44,282.15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31,467.14	-22,794.31	-54,261.45

6.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690.01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3,741.79
其他	5.00
合计	4,436.80

6.4.7.10 股票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7,980,891.90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7,825,185.81
减：交易费用	9,627.96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46,078.13

6.4.7.11 债券投资收益

6.4.7.11.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218,870.14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328,985.96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547,856.10
----	------------

6.4.7.11.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6,732,003.94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6,366,151.99
减：应计利息总额	36,703.52
减：交易费用	162.47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328,985.96

6.4.7.12 贵金属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3 衍生工具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股指期货投资收益（税前）	-31,980.00
减：股指期货差价收入应缴纳增值税额	1,167.38
减：股指期货交易费用	179.02
国债期货投资收益（税前）	8,350.00
减：国债期货差价收入应缴纳增值税额	-
减：国债期货交易费用	12.28
合计	-24,988.68

6.4.7.14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34,889.49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34,889.49

6.4.7.1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686,579.22
——股票投资	-288,307.91
——债券投资	-398,271.3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4,200.00
——权证投资	-
——股指期货	-4,200.00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 预估增值税	-
合计	-690,779.22

6.4.7.16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4.88
合计	4.88

6.4.7.17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
信息披露费	-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划款手续费	1,574.98
证券组合费	22.83
合计	1,597.81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出具《关于同意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核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主要股东、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96 号）核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本次吸收合并交割日（即 2025 年 3 月 14 日）起，合并后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后更名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继及承接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富通基金”）股权亦归属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即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为海富通基金的主要股东，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成为海富通基金实际控制人。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海富通”)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与海通证券发生关联交易业务时间区间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14 日，与国泰海通证券发生关联交易业务时间区间为 2025 年 3 月 15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

		额的比例		额的比例
海通证券	5,358,182.71	54.38%	80,097,456.74	100.00%
国泰海通证券	4,069,086.16	41.29%	-	-

6.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10.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 金总额的比例
海通证券	2,335.37	53.65%	-	-
国泰海通证券	1,831.26	42.07%	1,655.85	89.90%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 金总额的比例
海通证券	58,930.18	100.00%	9,529.28	100.00%

注：1.上述佣金按协议约定的佣金率计算，佣金率由协议签订方参考市场价格确定，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证管费、经手费和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后的净额列示。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管理人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服务等。

2.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证券交易费用管理规定》，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基金管理人管理的被动股票型基金的股票交易佣金费率原则上不得超过市场平均股票交易佣金费率，且不得通过交易佣金支付研究服务、流动性服务等其他费用；其他类型基金可以通过交易佣金支付研究服务费用，但股票交易佣金费率原则上不得超过市场平均股票交易佣金费率的两倍，且不得通过交易佣金支付研究服务之外的其他费用。公司的该类佣金协议符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证券交易费用管理规定》。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 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92,697.92	191,655.08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41,362.81	85,197.55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51,335.11	106,457.53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海富通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8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0.80%/当年天数。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 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7,380.85	35,935.36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1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0.15%/当年天数。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 A	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 C	合计
中信银行	-	13,442.08	13,442.08
海通证券	-	14.16	14.16
海富通	-	1.17	1.17
国泰海通证券	-	22.95	22.95
合计	-	13,480.36	13,480.36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A	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C	合计
中信银行	-	36,567.70	36,567.70
海通证券	-	131.58	131.58
海富通	-	3,568.00	3,568.00
合计	-	40,267.28	40,267.28

注：本基金 A 类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份额的基金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40%，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 0.40%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 C 类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x0.40%/当年天数。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信银行	202,450.20	690.01	855,750.69	979.73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卖出持有的基金管理人股东国泰海通证券发行的股票——国泰海通（证券代码：601211）2,800.00 股，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47,610.98 元。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国泰海通证券发行的股票。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其预期的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相对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相对收益高、风险适中”的风险收益目标。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在董事会下设立审计及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审议批准公司的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以及重大风险限额及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风险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等；在管理层层面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实施董事会下设审计及风险管理委员会所制定的各项风险管理政策。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由督察长、风险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部和督察稽核部及相关业务部门风险管理责任人构成的三层次风险管理架构体系。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

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银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除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以外的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2024 年 12 月 31 日：14.20%）。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信用评级情况按《中国人民银行信用评级管理指导意见》设定的标准统计及汇总。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A-1	-	-
A-1 以下	-	-
未评级	911,435.18	1,612,418.63
合计	911,435.18	1,612,418.63

注：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未评级部分一般为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票、无第三方评级机构评级的债券。

6.4.13.2.2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	-------------------	---------------------

AAA	-	2,633,819.81
AAA 以下	-	1,372,542.19
未评级	13,168,323.21	14,271,828.88
合计	13,168,323.21	18,278,190.88

注：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未评级部分一般为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票、无第三方评级机构评级的债券。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在满足基金合同规定的持有期后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除在附注 6.4.12 中列示的流通暂时受限的证券外，本基金所持大部分投资品种均能及时变现。本基金的负债水平也严格按照基金合同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进行管理，因此无重大流动性风险。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上述比例限制)。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 6.4.12 。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投资于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比重较大，此外还持有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利率敏感性资产，因此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202,450.20	-	-	-	202,450.20
结算备付金	655,785.56	-	-	-	655,785.56
存出保证金	2,197.12	-	-	-	2,197.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911,435.18	10,727,043.84	2,441,279.37	1,081,691.07	15,161,449.46

应收申购款	-	-	-	39.98	39.98
其他资产	-	-	-	33,476.39	33,476.39
资产总计	1,771,868.06	10,727,043.84	2,441,279.37	1,115,207.44	16,055,398.71
负债					
应付清算款	-	-	-	474.55	474.55
应付赎回款	-	-	-	169,926.01	169,926.01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1,729.76	11,729.76
应付托管费	-	-	-	2,199.35	2,199.3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2,193.70	2,193.70
应交税费	-	-	-	4.10	4.10
其他负债	-	-	-	16,718.19	16,718.19
负债总计	-	-	-	203,245.66	203,245.66
利率敏感度缺口	1,771,868.06	10,727,043.84	2,441,279.37	911,961.78	15,852,153.05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320,275.14	-	-	-	320,275.14
结算备付金	728,218.16	-	-	-	728,218.16
存出保证金	4,204.31	-	-	141,796.80	146,001.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60,970.29	3,210,490.22	14,319,149.00	7,322,191.79	27,212,801.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0,988.88	-	-	-	110,988.88
应收清算款	-	-	-	602,332.16	602,332.16
应收股利	-	-	-	1,273.60	1,273.60
应收申购款	-	-	-	19.98	19.98
其他应收款	-	-	-	66,441.54	66,441.54
资产总计	3,524,656.78	3,210,490.22	14,319,149.00	8,134,055.87	29,188,351.87
负债					
应付清算款	-	-	-	0.76	0.76
应付赎回款	-	-	-	863,674.98	863,674.98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20,911.91	20,911.91
应付托管费	-	-	-	3,921.00	3,921.0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3,230.99	3,230.99
应交税费	-	-	-	77.80	77.80
其他负债	-	-	-	91,149.57	91,149.57
负债总计	-	-	-	982,967.01	982,967.01
利率敏感度缺口	3,524,656.78	3,210,490.22	14,319,149.00	7,151,088.86	28,205,384.86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173,306.78	-217,603.62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177,043.26	221,408.86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以非记账本位币人民币计价的资产和负债，因此存在相应的外汇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外汇头寸进行监控。

6.4.13.4.2.1 外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资产合计	-	-	-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	-	-

项目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851,729.90	851,729.90
资产合计	-	851,729.90	851,729.90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	851,729.90	851,729.90

6.4.13.4.2.2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汇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所有外币相对人民币升值 5%	-	42,586.50
	2. 所有外币相对人民币贬值 5%	-	-42,586.50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

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其他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股票资产及存托凭证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40%（其中港股通股票投资比例不得超过股票资产的 50%）；本基金投资同业存单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1,081,691.07	6.82	7,322,191.79	25.96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1,081,691.07	6.82	7,322,191.79	25.96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基准(附注 6.4.1)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业绩比较基准上升 5%	39,910.94	225,295.84
	2.业绩比较基准下降 5%	-39,910.94	-225,295.84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

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到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1,081,691.07	11,328,553.79
第二层次	14,079,758.39	15,884,247.51
第三层次	-	-
合计	15,161,449.46	27,212,801.30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债券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无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081,691.07	6.74
	其中：股票	1,081,691.07	6.74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4,079,758.39	87.69
	其中：债券	14,079,758.39	87.69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58,235.76	5.35
8	其他各项资产	35,713.49	0.22
9	合计	16,055,398.71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03,063.24	0.65
C	制造业	391,603.95	2.4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69,786.34	0.44
E	建筑业	24,785.38	0.16
F	批发和零售业	39,690.75	0.25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05,024.05	0.66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0,592.98	0.13
J	金融业	251,659.97	1.59
K	房地产业	13,299.75	0.08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8,097.14	0.11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8,660.00	0.05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328.00	0.03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7,156.00	0.05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2,943.52	0.14
S	综合	-	-
	合计	1,081,691.07	6.82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857	中国石油	2,850	24,367.50	0.15
2	000651	格力电器	463	20,797.96	0.13
3	600273	嘉化能源	2,200	18,612.00	0.12
4	601088	中国神华	457	18,526.78	0.12
5	601169	北京银行	2,557	17,464.31	0.11
6	601398	工商银行	2,300	17,457.00	0.11
7	601166	兴业银行	738	17,224.92	0.11
8	000895	双汇发展	700	17,087.00	0.11
9	600900	长江电力	562	16,938.68	0.11
10	601288	农业银行	2,869	16,869.72	0.11
11	600016	民生银行	3,500	16,625.00	0.10
12	601818	光大银行	3,900	16,185.00	0.10
13	601098	中南传媒	1,163	15,258.56	0.10
14	601919	中远海控	1,000	15,040.00	0.09
15	601988	中国银行	2,675	15,033.50	0.09
16	600015	华夏银行	1,863	14,736.33	0.09
17	601658	邮储银行	2,688	14,703.36	0.09

18	601006	大秦铁路	2,200	14,520.00	0.09
19	600028	中国石化	2,469	13,925.16	0.09
20	601009	南京银行	1,175	13,653.50	0.09
21	600064	南京高科	1,725	13,299.75	0.08
22	601668	中国建筑	2,194	12,659.38	0.08
23	601328	交通银行	1,544	12,352.00	0.08
24	000858	五粮液	100	11,890.00	0.08
25	601168	西部矿业	700	11,641.00	0.07
26	601318	中国平安	200	11,096.00	0.07
27	002839	张家港行	2,400	10,800.00	0.07
28	002267	陕天然气	1,375	10,408.75	0.07
29	600694	大商股份	550	10,202.50	0.06
30	600008	首创环保	3,200	9,664.00	0.06
31	600177	雅戈尔	1,319	9,628.70	0.06
32	600874	创业环保	1,600	9,552.00	0.06
33	600713	南京医药	1,850	9,361.00	0.06
34	600050	中国联通	1,750	9,345.00	0.06
35	600919	江苏银行	775	9,253.50	0.06
36	600036	招商银行	200	9,190.00	0.06
37	600741	华域汽车	513	9,054.45	0.06
38	601018	宁波港	2,450	8,967.00	0.06
39	002543	万和电气	800	8,888.00	0.06
40	600997	开滦股份	1,500	8,835.00	0.06
41	002027	分众传媒	1,200	8,760.00	0.06
42	600750	江中药业	400	8,732.00	0.06
43	002003	伟星股份	800	8,728.00	0.06
44	600717	天津港	1,900	8,664.00	0.05
45	603357	设计总院	1,000	8,660.00	0.05
46	603565	中谷物流	900	8,595.00	0.05
47	600018	上港集团	1,500	8,565.00	0.05
48	600531	豫光金铅	1,100	8,514.00	0.05
48	600395	盘江股份	1,800	8,514.00	0.05
49	002001	新和成	400	8,508.00	0.05
50	600125	铁龙物流	1,500	8,490.00	0.05
51	600887	伊利股份	300	8,364.00	0.05
52	002393	力生制药	438	8,348.28	0.05
53	000902	新洋丰	600	8,298.00	0.05
54	002372	伟星新材	800	8,288.00	0.05
55	000498	山东路桥	1,400	8,232.00	0.05
56	600888	新疆众和	1,200	8,184.00	0.05
57	000429	粤高速 A	613	8,171.29	0.05
58	601126	四方股份	500	8,135.00	0.05
59	600352	浙江龙盛	800	8,128.00	0.05
60	600104	上汽集团	500	8,025.00	0.05

61	300770	新媒股份	200	7,998.00	0.05
62	002128	电投能源	400	7,912.00	0.05
63	600572	康恩贝	1,800	7,884.00	0.05
64	300360	炬华科技	500	7,875.00	0.05
65	601766	中国中车	1,113	7,835.52	0.05
66	601985	中国核电	838	7,810.16	0.05
67	601928	凤凰传媒	688	7,684.96	0.05
68	603299	苏盐井神	800	7,576.00	0.05
69	000157	中联重科	1,013	7,323.99	0.05
70	002381	双箭股份	1,075	7,256.25	0.05
71	600408	安泰集团	3,500	7,210.00	0.05
72	000513	丽珠集团	200	7,208.00	0.05
73	605098	行动教育	200	7,156.00	0.05
74	300628	亿联网络	200	6,952.00	0.04
75	002367	康力电梯	963	6,769.89	0.04
76	601717	郑煤机	400	6,648.00	0.04
77	603855	华荣股份	300	6,639.00	0.04
78	601958	金钼股份	600	6,564.00	0.04
79	600219	南山铝业	1,688	6,465.04	0.04
80	000999	华润三九	200	6,256.00	0.04
81	688009	中国通号	1,200	6,168.00	0.04
82	600269	赣粤高速	1,188	6,011.28	0.04
83	002233	塔牌集团	800	5,920.00	0.04
84	600660	福耀玻璃	100	5,701.00	0.04
85	600704	物产中大	1,075	5,665.25	0.04
86	601898	中煤能源	500	5,470.00	0.03
87	000885	城发环境	400	5,328.00	0.03
88	002032	苏泊尔	100	5,239.00	0.03
89	002833	弘亚数控	300	4,908.00	0.03
90	002043	兔宝宝	500	4,900.00	0.03
91	000001	平安银行	400	4,828.00	0.03
92	601158	重庆水务	1,000	4,640.00	0.03
93	603987	康德莱	600	4,620.00	0.03
94	600755	厦门国贸	738	4,464.90	0.03
95	600096	云天化	200	4,394.00	0.03
96	600035	楚天高速	963	4,083.12	0.03
97	601229	上海银行	382	4,053.02	0.03
98	601838	成都银行	200	4,020.00	0.03
99	002867	周大生	300	3,954.00	0.02
100	000090	天健集团	1,100	3,894.00	0.02
101	601216	君正集团	700	3,864.00	0.02
102	600483	福能股份	400	3,856.00	0.02
103	600872	中炬高新	200	3,800.00	0.02
104	601077	渝农商行	525	3,748.50	0.02

105	600674	川投能源	225	3,609.00	0.02
106	002818	富森美	288	3,594.24	0.02
107	601688	华泰证券	200	3,562.00	0.02
108	002144	宏达高科	300	3,507.00	0.02
109	002353	杰瑞股份	100	3,500.00	0.02
110	603013	亚普股份	200	3,456.00	0.02
111	603368	柳药集团	200	3,382.00	0.02
112	600926	杭州银行	200	3,364.00	0.02
113	002601	龙佰集团	200	3,242.00	0.02
114	300017	网宿科技	300	3,216.00	0.02
115	600729	重庆百货	100	2,983.00	0.02
116	600740	山西焦化	800	2,968.00	0.02
117	002705	新宝股份	200	2,940.00	0.02
118	600897	厦门空港	200	2,918.00	0.02
119	600350	山东高速	263	2,803.58	0.02
120	002142	宁波银行	100	2,736.00	0.02
121	601128	常熟银行	363	2,675.31	0.02
122	600971	恒源煤电	388	2,560.80	0.02
123	002561	徐家汇	300	2,535.00	0.02
124	603298	杭叉集团	120	2,514.00	0.02
125	601939	建设银行	250	2,360.00	0.01
126	600098	广州发展	375	2,343.75	0.01
127	600377	宁沪高速	150	2,301.00	0.01
128	003012	东鹏控股	400	2,288.00	0.01
129	603355	莱克电气	100	2,242.00	0.01
130	601963	重庆银行	200	2,172.00	0.01
131	600033	福建高速	600	2,124.00	0.01
132	600901	江苏金租	350	2,121.00	0.01
133	603156	养元饮品	100	2,116.00	0.01
134	603367	辰欣药业	150	2,103.00	0.01
135	600548	深高速	200	2,094.00	0.01
136	601577	长沙银行	200	1,988.00	0.01
137	601899	紫金矿业	100	1,950.00	0.01
138	600479	千金药业	163	1,695.20	0.01
139	601000	唐山港	413	1,676.78	0.01
140	600528	中铁工业	225	1,660.50	0.01
141	600968	海油发展	400	1,632.00	0.01
142	002419	天虹股份	300	1,608.00	0.01
143	603113	金能科技	219	1,517.67	0.01
144	000725	京东方 A	350	1,396.50	0.01
145	600000	浦发银行	100	1,388.00	0.01
146	000061	农产品	200	1,278.00	0.01
147	600461	洪城环境	100	964.00	0.01
148	688561	奇安信	1	33.98	0.00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0761	安徽合力	37,668.00	0.13
2	600888	新疆众和	35,460.00	0.13
3	603866	桃李面包	35,369.00	0.13
4	002833	弘亚数控	34,285.00	0.12
5	601001	晋控煤业	31,858.00	0.11
6	000822	山东海化	28,426.00	0.10
7	603855	华荣股份	27,701.00	0.10
8	605377	华旺科技	27,618.00	0.10
9	002697	红旗连锁	26,270.00	0.09
10	601225	陕西煤业	26,047.00	0.09
11	600985	淮北矿业	26,010.00	0.09
12	600803	新奥股份	25,515.00	0.09
13	002372	伟星新材	25,410.00	0.09
14	002003	伟星股份	25,191.00	0.09
15	600273	嘉化能源	25,132.00	0.09
16	600016	民生银行	24,944.00	0.09
17	603279	景津装备	24,895.00	0.09
18	300360	炬华科技	23,132.00	0.08
19	601216	君正集团	22,926.00	0.08
20	300441	鲍斯股份	21,188.00	0.08

注：“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00333	美的集团	108,383.00	0.38
2	601225	陕西煤业	93,983.24	0.33
3	601939	建设银行	82,293.00	0.29
4	01308	海丰国际	74,391.73	0.26
5	600096	云天化	73,051.00	0.26
6	000651	格力电器	71,275.00	0.25
7	600900	长江电力	69,550.24	0.25
8	600887	伊利股份	68,531.00	0.24

9	600938	中国海油	64,947.00	0.23
10	600750	江中药业	64,801.00	0.23
11	000338	潍柴动力	63,746.00	0.23
12	601717	中创智领	63,562.00	0.23
13	600660	福耀玻璃	62,980.00	0.22
14	000513	丽珠集团	62,714.00	0.22
15	002027	分众传媒	62,486.00	0.22
16	600919	江苏银行	61,648.00	0.22
17	601668	中国建筑	60,169.66	0.21
18	600064	南京高科	59,692.25	0.21
19	601766	中国中车	58,651.68	0.21
20	01088	中国神华	58,566.52	0.21

注："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	1,872,993.00
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	7,980,891.90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3,352,714.55	21.15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0,727,043.84	67.6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0,727,043.84	67.67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4,079,758.39	88.82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00205	20 国开 05	100,000	10,727,043.84	67.67
2	019743	24 国债 11	20,000	2,098,602.19	13.24
3	019749	24 国债 15	9,000	911,435.18	5.75
4	019742	24 特国 01	3,000	342,677.18	2.16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流动性及风险收益特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进行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操作。法律法规对于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策略另有规定的，本基金将按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结合对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趋势的判断、对债券市场进行定性和定量分析。构建量化分析体系，对国债期货和现货基差、国债期货的流动性、波动水平、套期保值的有效性等指标进行跟踪监控，在最大限度保证基金资产安全的基础上，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7.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以回避市场风险，符合既定投资政策及投资目标。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国家开发银行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的处罚，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嘉兴市应急管理局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公司制度的规定。除上述主体外，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出现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197.12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39.98
6	其他应收款	33,476.39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5,713.49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 A	559	17,992.44	9,942.61	0.10%	10,047,832.75	99.90%
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 C	209	27,689.43	-	-	5,787,090.63	100.00%
合计	768	20,631.34	9,942.61	0.06%	15,834,923.38	99.94%

注：本表基金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A、C级比例分母为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 A	248,643.92	2.4722%
	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 C	60.96	0.0011%
	合计	248,704.88	1.5696%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 A	10~50
	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 C	0
	合计	10~5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 A	10~50
	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 C	0

	合计	10~50
--	----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 A	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1 年 7 月 20 日）基金份额总额	120,616,157.58	157,024,982.53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8,618,099.91	9,501,016.04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4,682.13	89,735.58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8,575,006.68	3,803,660.99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057,775.36	5,787,090.63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基金管理人：

2025 年 4 月 23 日，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布公告，谢乐斌先生自 2025 年 4 月 21 日起担任公司董事长，路颖女士因工作调整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

基金托管人：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业务、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为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稽查或处罚。

10.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海通证券	2	5,358,182.71	54.38%	2,335.37	53.65%	-
国泰海通证券	2	4,069,086.16	41.29%	1,831.26	42.07%	-
国盛证券	2	426,616.03	4.33%	185.95	4.27%	-

注：1、报告期内本基金新增国盛证券两个交易单元。上述租用海通证券交易单元进行交易时间区间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14 日，租用国泰海通证券交易单元进行交易时间区间为 2025 年 3 月 15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2、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

基金管理人选择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合规风控能力和交易、研究等服务能力较强的证券公司，租用其交易单元供本基金证券交易。

3、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

（1）由牵头部门依据上述交易单元选择标准及公司内控制度要求，对候选券商开展尽职调查，综合评估其财务状况、经营行为、合规风控能力、交易、研究等服务能力。

（2）经评估，牵头部门将符合公司制度要求的券商相关材料提交督察长进行合规性审查，再提交基金管理人的总经理办公会审议。

（3）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券商签订《证券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海通证券	948,570.63	12.08%	9,314,000.00	20.87%	-	-
国泰海通证券	4,456,840.84	56.75%	31,619,00	70.84%	-	-

			0.00			
国盛证券	2,447,567.00	31.17%	3,700,000.00	8.29%	-	-

注：上述租用海通证券交易单元进行交易时间区间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3月14日，租用国泰海通证券交易单元进行交易时间区间为2025年3月15日至2025年6月30日。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事项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的公告	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1-21
2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	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3-18
3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公募基金通过证券公司证券交易及佣金支付情况 (2024 年下半年度)	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3-31
4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4-23
5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变更的公告	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4-23
6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6-04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4 月，是中国首批获准成立的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从 2003 年 8 月开始，海富通先后募集成立了 131 只公募基金。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海富通管理的公募基金资产规模约 2161 亿元人民币。

海富通是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首批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人，是首批获得特定客户资产

管理业务资格的基金管理公司。2010 年 12 月，海富通被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选聘为境内委托投资管理人。2012 年 9 月，中国保监会公告确认海富通为首批保险资金投资管理人之一。2014 年 8 月，海富通全资子公司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正式开业，获准开展特定客户资产管理服务。2016 年 12 月，海富通被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选聘为首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人。

2021 年 7 月，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蝉联《上海证券报》颁发的“金基金·偏股混合型基金三年期奖”。2021 年 9 月，由《中国证券报》主办的第十八届“中国基金业金牛奖”揭晓，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荣获“三年期开放式混合型持续优胜金牛基金”。

2022 年 7 月，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荣获《证券时报》颁发的“五年持续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明星基金奖”。2022 年 8 月，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荣获《中国证券报》颁发的“五年期开放式混合型持续优胜金牛基金”，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荣获“三年期开放式混合型持续优胜金牛基金”。2022 年 9 月，海富通荣获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颁发的“IAMAC 推介 2021 年度保险资产管理业最受欢迎投资业务合作机构——最具进取基金公司”。2022 年 11 月，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荣获《上海证券报》颁发的“金基金·灵活配置型基金三年期奖”，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荣获“金基金·偏股混合型基金五年期奖”。

2023 年 3 月，海富通中证短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荣获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交所 2022 年度债券旗舰 ETF”。2023 年 6 月，海富通收益增长证券投资基金荣获《证券时报》颁发的“五年持续回报灵活配置型明星基金奖”。2023 年 8 月，海富通荣获《上海证券报》颁发的“上证·中国基金投教创新案例奖”。

2024 年 12 月，海富通中证短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荣获《中国证券报》颁发的“债券型 ETF 典型精品案例”。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二)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三)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四)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五)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文件
- (六)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它文件

12.2 存放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479 号 18 层 1802-1803 室以及 19 层 1901-1908 室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本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预约查阅。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八月三十日